

新北市石碇區石碇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學生輔導工作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國民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。
- 二、教育部頒訂「友善校園工作計畫」。
- 三、本校校務發展計畫。

貳、目標：

- 一、協助兒童認識自己，適應環境，使其由自我成長而達群性發展。
- 二、瞭解兒童多元能力、性向、興趣與人格特質，增進教師教學輔導效能。
- 三、發現特殊兒童，施以適當輔導，充分發展其潛能。
- 四、協助兒童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，增進兒童身心健康。
- 五、協助兒童養成正確的學習態度，提昇學習效果。
- 六、結合家庭、學校及社會之資源，建立良好的教育環境，培養五育均衡發展的健全國民。

參、實施原則：

- 一、瞭解學生個殊性為前提，全人發展為第一要務。
- 二、目的在助人自助，方法強調合作而不是強迫。
- 三、尊重個人的尊嚴、價值與溝通。
- 四、適應個別差異，著重預防先於治療。
- 五、充分利用社會資源，作為輔導工作的助力。
- 六、運用教訓輔三合一的精神與策略，帶好每一個孩子。

肆、實施策略：

- 一、個別輔導：以觀察、調查、測驗、諮商、診斷等方法瞭解兒童，以為輔導與教學之參考。
- 二、團體輔導：以報告、參觀、表演、繪圖、工作、作業、討論、分享等方式，透過各科教學情境，達到輔導目的。
- 三、充分運用諮商技巧、角色扮演、心理測驗、團體動力等技術來達成輔導目標。
- 四、透過講演、研討、分享、對話、讀書會、校外進修、發表等方式，提昇親師輔導知能。

伍、執行要點：

- 一、生活輔導
 - (一)建立學生輔導資料。
 - (二)協助兒童自我認識，並悅納自己。
 - (三)培養學生尊重生命、欣賞生命，建立正確的人生觀與價值觀。
 - (四)輔導兒童認識環境，並適應學校及家庭生活。
 - (五)協助兒童認識人己關係，以增進群性發展。
 - (六)協助兒童增進價值判斷與解決問題的能力。
 - (七)輔導情緒困擾等適應欠佳兒童，以疏導其情緒，矯正其行為。
 - (八)協助特殊兒童開發潛能，並輔導其人格與社會生活之正常發展。
- 二、學習輔導
 - (一)協助兒童培養濃厚的學習興趣。
 - (二)協助兒童建立正確的學習觀念與態度。

- (三)協助兒童發展學習潛能。
- (四)協助兒童養成良好的學習習慣，與有效的學習方法。
- (五)協助兒童培養適應及改善學習環境的能力。
- (六)協助特殊兒童的學習輔導。

三、生涯輔導

- (一)培養兒童對性別的肯定與接納進而相互尊重。
- (二)實施兒童轉銜輔導，增進兒童適應新環境的知能。
- (三)培養兒童正確的職業觀念及勤勞的生活習慣。

四、防疫輔導工作

- (一)因應疫情發展辦理防疫輔導知能研習，協助疫情期間親師生身心回歸平穩常態。
- (二)若學生自身或家人確診，協助引導釐清在疫情期間的經驗及情緒整理，以及避免其他親師生對於確診者的污名及誤解。
- (三)對於確診學生或其親屬，提供或轉知安心文宣、網路影音資源等，進行輔導關懷。
- (四)疫情期間持續關心學校輔導個案處理狀況，依個案需求提供服務不間斷。

陸、工作項目：

- 一、擬訂輔導工作計畫。
- 二、建立輔導工作組織。
- 三、充實輔導處設備及輔導叢書。
- 四、建立學生輔導資料。
- 五、推動個案認輔工作。
- 六、實施中輟學生追蹤及輔導。
- 七、實施性別平等教育。
- 八、實施生命教育活動。
- 九、實施生涯輔導。
- 十、實施生活輔導。
- 十一、實施學習輔導。
- 十二、實施測驗與問卷調查。
- 十三、實施親職教育。
- 十四、提昇教師輔導知能。
- 十五、推展志工服務活動。
- 十六、善用社會資源，建構輔導網絡。
- 十七、提供諮詢服務。
- 十八、輔導研究與發展。

柒、經費：

本計畫所需各項經費，由學校編列經費下支出，不足部分爭取家長會、新北市政府及社會資源補助。

捌、本計畫經輔導工作推行委員會討論通過，呈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輔導主任

教導主任

總務主任

校長